

工業訓練局應有法定權力 確保訓練與教育制度平衡

陳壽霖議員今日在立法局建議訓練局應獲得法定權力及地位，成爲一個永久性的機構，以確保本港的工業訓練和工業教育制度得到平衡。

陳議員指出：「香港的工業教育與工業訓練現時有極不平衡的現象。工業教育係以規定的形式進行，並有指定的課程與良好的監督，但工業訓練之進行與否，則純屬自願性質。」

他並表示，香港訓練局雖透過屬下各訓練委員會已爲各工業擬定標準及訓練計劃，但這些計劃是否付諸實施，則全由個別僱主決定。

陳議員繼謂，關於技師——特別是工程方面的技師——及專業人士的工業訓練，更是一項嚴重的問題。因此，不少僱主須由海外招募此類人員來港服務。

他提出警告謂，除非我們能糾正工業訓練方面的不平衡情況，否則勢無法造就足夠技術人才來滿足本港的需求，而這方面的需求更會隨着工業多元化而增加。

他表示，本港目前急切需要的是設立一中央技術資料服務中心，將現有各機構的資源匯集起來。如此不但可避免不必要的重複，且可將資料集中一處，易於尋找。

他說：「我們能否成功地推行工業多元化，端賴我們如何運用現代的先進技術及由管理部門將之傳輸至生產部門。」

陳議員更指出，工業多元化應向上及向平面發展，一方面增加現有工業的種類及使其更爲先進，另一方面則發展新興和高度技術性的工業。

「因此，工業多元化應以長期的穩定而非短期的成就爲目標。爲達到此項目標，本港可能須作出比以前較長遠的計劃，而此等計劃必須能夠增加每一投資單位的加工價值。」

陳壽霖議員並列舉足以妨礙此一過程的因素。

* 缺乏一個籌劃經濟的中央機構；

* 對設立新興工業缺乏誘導；

* 適當的技術人員及技術知識同付闕如；

* 缺乏技術方面的基層組織，例如一完備的技術資料服務中心；

* 無法影響我們所高度依賴的出口市場；

* 缺乏一個穩定和受保護的本地市場；

* 依賴遠地供應原料。

他繼表示：假如我們能夠在本港天然環境許可的範圍內，適當地解決上述一部份問題，我們便有辦法加速工業多元化的過程。

全由國僑助主火致。

工業界安聯會又聯名致電，對香港經濟發展委員會，願

封賞。一

僑界更與我商會，由工業界為文進行廣告，現據該會

下海，安聯會，工業界商會，以及各界人士，均對該會

願與該會合作，由該會向工業界，以及各界人士，均

願與該會合作，由該會向工業界，以及各界人士，均

願與該會合作，由該會向工業界，以及各界人士，均

受發展計劃影響者 應獲得更公平賠償

王澤長議員今日在立法局籲請政府對為龐大發展計劃所干擾或因而需要遷徙的人士，予以更公平的賠償。

他說，雖然這種發展計劃的最終目的是為本港整體帶來利益，但這過程並非全無犧牲，而政府需要向受影響之人士提供足夠的金錢或實物賠償，以「減輕創痛」。

王氏又詳盡評論有關土地及建築物的現行法例在賠償問題方面的不充實之處。

他對收回土地、危樓查封閉令，更改街道，政府租戶及城市設計等事，一一發表意見。

關於收回土地問題，王氏指出：政府方面很少在新界執行批約的條件，甚至接受在農地上建築之房屋所評估的差餉和物業稅。但這些土地一旦收回時，只能以農地來作補償，房屋的價值根本不予考慮。

王氏舉了兩個例子以建議一個他認為公平及實際之解決方法。方法之一是清拆木屋區時，對受影響之人士發給恩恤補償。另一方法是如租務法庭的做法一樣，對將戰前樓宇用作商業或工業用途的住客，根據樓宇之用途給與較高的賠償率。

論及危樓及封閉令時，王氏表示支持以減輕危樓封閉令所引起之困難為目的，現有的政府措施，但他認為政府應透過有完善計劃的各個部門合作行動和明確的政策，來進一步處理有關問題。

他建議政府對古舊及有危險性之樓宇進行更頻密和更徹底的視察作為預防措施，使住客得以及時進行修葺，藉以減少發出封閉令之需要。

此外，對有危險性的地區，一項明智的政策是先準備可供使用之人力物力和制定具體的計劃，以應付任何臨時發生的事故。

王議員並替一些戰前危樓住客要求政府給予援助。他說，有些樓宇並未有完全遵照規格但已獲發入伙紙，有些樓宇則因政府人員未有對工程執行適當的監督，以致日後樓宇出現毛病，對於這些情形，則由政府接受責任和對因此要遷出之居民給予補償，實屬公平之至。

談及更改街道條例及其他涉及補償問題的條例時，王議員指出，集體運輸鐵路（收回土地及有關規定）條例內之規定與前者比較，實有很大的改進，故他籲請政府將這條例中屬於程序方面的一些改善，也包括在前者之內。

他說，改善之一是根據封閉及更改的性質將更改道路條例下之索償期限由一個月或兩個月延長至一年。

他說，很明顯索償限期是短得極不合理，而目前並沒有任何條文規定必須通知公眾人士工程已停止或已完成，故受影響人士無法得知申請賠償之限期。

他說，繁複的手續或其他程序上規定所造成支付補償的阻延，常常引起困難。「因此如果法律不能明文規定，也應在行政上設立一種預付補償制度。」

此外，為與集體運輸鐵路條例吻合，政府支付賠償應有一個期限，最好是由同意或裁定的日期起計三個月。他說：「同時也應規定支付補償款項的利息。」

談及居住在直接向政府承租的戰前樓宇內的住客時，王議員強調他們失去了要求補償的權利。

他並指出，在某些情形下，這可能造成不公平，因為普通的租戶也可能非由於本身過失而成爲政府的租戶。政府可能由於買入一幢房屋而成爲它的業主，也可能由於某人違反批約條件，或沒有繳付地租而收回房屋。

他說：「當政府一旦成爲業主，住客就永遠失去了要求補償的權利。這種情況顯然不能使人滿意。他們的困難也絲毫無異於其他的住客。」

王議員主張政府不應自行豁免一個私人業主所要負起的責任和義務。

談及城市設計這頗為複雜的問題時，王氏的意見集中於城市設計之立法範圍、公眾人士的參與和補償方面。

關於立法範圍，王議員說城市設計條例是於一九三九年通過的，當時政府在發展之管制方面只擔當一較不重要的角色。此後，郊區已變得頗為重要，而這趨勢仍將持續下去。

他說，雖然郊野公園條例於一九七六年開始生效，但這條例與城市設計條例的目的不盡相同，而除新市鎮外，「城市設計委員會無權制訂本港鄉區的計劃。」

故此，他極力建議城市設計委員會應明文規定包括鄉村在內，以給予新界任何分區計劃所需之法律支持。

他並建議政府在城市設計辦事處內設立一種查詢制度，讓有關人士索取有關草擬或批准之計劃的正確資料。

談及公眾人士的參與問題，王氏強調在英國，地方政府須公佈某地區擬訂發展計劃之決定。

他說：「城市計劃基本上是為居民的利益而制訂的，因此在制訂的各個階段中，必須鼓勵大眾多多參與。」

他要求政府以較積極之方法，通知市民一項完成之草擬計劃，或它草擬計劃之意圖。

他說：「以通告方式知會直接受影響的業主和住客也不失爲一個好辦法。在維護公正的大前提下，行政上的困難並不能作爲規避的藉口。」

談及因政府城市設計計劃影響而產生的賠償問題時，王氏指出，香港的法例與英國的城市及鄉村設計法不同，香港的城市設計條例特別剝奪了認爲權益受到影響的業主要作賠償的權利。

他說：「一項計劃，甚至以計劃草案方式公佈，常常可令土地失掉發展的價值。」他舉例說，興建一條新路的計劃可以使一名業主不能出售他的物業，亦不能用以自己發展，而該條新路可能在數年內也不會興建。

他說：「如果土地可能被強制收購，那麼凡受影響的業主都應該可以提出通知，要求政府收購他在那塊受影響土地上的權益。」

他說，土地批約的售價通常反影了整個批租期中的發展潛力。「但城市設計委員會却隨時可以加上它認爲必要的限制。」

因此，業主便被剝奪了他根據批約所規定之用途將土地重新發展之權利，並且不能獲得任何形式的補償。他說：「這種損及私人權利的措施是不爲社會所接受的，如果沒有足夠的補償便不應實施。」

他續指出，若因爲土地業主申請修改官地批約條件要補地價，則他們更有理由要作賠償，此外，根據郊野公園條例，一個小業主的土地如受到不利影響，是可以獲得賠償的。

王議員強調，補償必須根據公平的原則，而不能「受狹隘的法例所束縛」。

房委會應詳細闡釋 公共屋邨租金政策

非官守議員孟家華神父今日在立法局致詞時指出，房屋委員會應闡釋其政策及簡化執行該項政策的手續，此舉無論在政治、社會及經濟方面，均屬至要。

他說：「即使以目前而言，受房屋委員會政策所影響的人士已有二百多萬，一項小小的錯誤，自然會成爲一項重大的問題。」

孟神父認爲要消除混亂和誤解，最佳方法莫如將各項構成住客所付租金總額的因素，詳細加以分析。

他解釋謂：「例如某甲現居某屋邨某種面積之住宅單位，須付租金總數爲若干。某乙現居另一屋邨另一面積之住宅單位，所付租金總數又若干。然後將兩者比較，指出其中之差別及造成差別之理由。此外，當局並可說明，目前甲乙兩人所付租金與將來較昂貴屋邨之建屋費用之間，究竟有沒有關係，而甲乙二人入住該等昂貴屋邨的可能性不大。」

孟神父對於房屋委員會採取「新設及實際」的財政安排表示歡迎，因爲此舉乃闡釋政策及簡化程序之始。

他對委員會在其最新一期年報中指出，該會將重新檢討租金制度一事，表示高興，但他希望此舉不致變成玩弄統計數字的把戲。

他指出，假如政府能夠避免將公共房屋邨的租金與私營樓宇的昂貴租金作出任何不適當的比較，則更易使人信服。

他又指出如欲令人信服，委員會亦應壓抑一種下意識的施恩態度，只因興建屋邨的土地是由政府津貼，而將公共房屋的住客視作一群享受特惠而非享受權利的人士。

孟神父表示，港督在施政報告中提出保證謂：「房屋委員會當會盡力負責為入息低微人士提供適當房屋，而且祇收取他們經濟能力所及的租金」，這番說話對委員會闡釋政策之舉，大有幫助。

他說：「理所當然，這點便牽涉到住客入息與其所應繳付租金之關係。他假定負擔租金的能力，已包括津貼此類人士的觀念在內，使極度貧窮的人士，不致缺乏適當的房屋。他表示希望此項假設是正常的。」

不過，他認為有關公共房屋各類租金所涉及的互相津貼成分則更不清楚，這乃指一些入息低微的人士津貼另一些入息低微人士的程度如何，使富有的人士因而減輕部份負擔。

他承認在閱讀房屋委員會的年報及聆取公共房屋住客與社區發展人士的意見後，只感到一片混亂。

他認為倘若委員會能清楚解釋此點，他本人或其他與他本人一樣，教育水準不高的公共屋邨住客，便會明白一切都是公正的，從而便不會因誤會而妄作批評了。

孟神父對於一居者有其屋計劃表示歡迎，但他希望當局能採取有效措施，防止有人藉購入新建屋邨圖利。他認為此項計劃可間接協助入息低微的家庭，使有更多機會遷入較廉租的房屋居住。此項計劃成功與否，應視乎入息低微人士是否真正受惠，而非視乎有能力購買此類房屋的較富裕人士所能得到的益處而定。

免費初中教育計劃 非官守議員感滿意

立法局新任非官守議員黃麗松博士今日（星期四）說，提供強迫免費初中教育，是香港社會進步史上的一個里程碑，但他指出有若干阻礙必須先行設法加以克服。

黃麗松博士係在立法局的港督施政報告第二天辯論會議中致詞時作上述表示。

關於必須首先設法加以克服的阻礙，他列舉的例子，計有某些家庭所受的經濟壓力和推行這種教育的法例的困難等。

他指出，香港大部份小學六年級學生的年齡是在十三歲或以上，只有百份之十是在十二歲以下。因此，根據學童年齡（即由十二歲起到十五歲為止）的強迫教育會變得只能為百份之十的小學畢業生提供初中教育。負責檢討小學教育的工作小組也許應該注意這個問題。

黃氏又強調說，所有學童都應該接受符合水準的教育，這是非常重要的。倘若由於經濟上的問題，某些學校未能聘用資歷適宜的教師和缺乏適當的設備，則倒不如向有能力負擔學費的學生保留收費的辦法，而將所得的收入用來改善這些學校的教學質素。

他建議政府亦須要在初中課程內制訂出一種核心課程內容，着重提供基本和必需的技能（這當然包括語文的運用在內）、觀念、判斷能力和做人態度；其餘的課程可由學校本身去編訂，以配合該校學生的特殊需要。

他說：「課程不應只偏重學科的學習，而應照顧到學生的不同需要，因為百分之六十的中三畢業生將不會升讀中四。此外，香港亦應考慮採用不同形式的中學教育，例如採用部份時間上課的方式。」

他又說，當釐定中三以上的教育發展計劃時，希望政府能考慮採納一種多元化的教育制度，包括全日制和部份時間制的工業、職業和學術性的教育。

黃議員認為任何人都應受到嚴格教育進程的制度所限制，致使他個人的發展受到約束。他解釋說：「教育是供人們改變其社會地位，使社會產生流動性的有效途徑。爲了達成這個目的，教育制度本身亦應有其內在的流動性。」

他補充說：「學校教育的每一階段都應有一個經過仔細釐定的目標，自成一個完整的系統，使學生在完成一個階段的學業時，對自己的教育程度有清楚的認識，並且知道所能得到的就業機會。同時，這個教育制度亦應給予學生有更多的機會從一個階段轉至其他的階段，或甚至改變發展的方向。」

「因此，對私立專上學院的處境應該加以同情的考慮。在教育過程的每一個階段裡，無論是工業中學與工業學校之間、工業學校與理工學院之間、私立專上學院與大學之間、以至理工學院與大學之間，亦都需要有適當的連繫。」

他又希望即將公佈的有關發展高中及高等教育的綠皮書，將會談到以上的問題，以及其他許多直接影響着本港教育發展的問題；而在編訂白皮書之前，政府最好能與對教育有認識的熱心人士作充份的磋商。

最後他說，對於政府已擬訂計劃廣泛改善本港社會和教育方面的服務，大家深感滿意。

維持本港紡織業競爭力 與工業多元化同時進行

立法局非官守議員鄧蓮如，今日籲請政府，在設法推動工業多元化之際，還要同時協助保持本港紡織業的競爭力。

她在立法局今日繼續進行施政辯論時，就香港要在一九七八年的世界貿易增長中獲益的問題提出她的觀點，她認為政府須了解目前經濟形勢的種種影響，並且在有關本港紡織工業，內在通貨膨脹，和保持信心三方面的政策採取主動和作出決定，香港始能從中獲得好處。

鄧女士說，過去十五年來，本港紡織業雖然處於限制措施日增的情形下，但它不獨可以支持下去，而且能夠繼續拓展，創下了輝煌卓越的紀錄，而它在本港經濟方面所佔的相對重要性亦未嘗減少，因此無論推行工業多元化政策如何成功，紡織業所佔的重要地位却絕無可能在短期間內給別的工業取代。

鄧議員認為，政府與多元化諮詢委員會都應為紡織工業提供特殊優厚的批地條件及拓展市場的協助。

她說：「其實在目前，我們顯然準備用同樣的方法去協助新興工業的發展，不過我們對這些新興工業畢竟全無經驗，同時他日能否獲利，亦屬未知之數。」

她提出警告說，假如今後我們的生產路向特別着重多元化，而不是專門化的話，那麼由於我們轉移路向，離開原來在比較成本方面掌握最佳優勢的地盤，就勢難避免招致利潤上的損失。

她表示，無論現時紡織工業的形勢如何，香港確須擴大工業基礎。基此，她對於成立一個多元化諮詢委員會，表示支持。

她主張該諮詢委員會，除了從事本身的研究工作及活動，同時對凡與促進本港新工業有關的其他機構的活動，也能負起協調的任務。

她說：「要進行工業多元化，就必須集中多方面的有關資料，例如投資的可能性、市場的機會等，並且要有專家的意見，指導如何才能夠充份利用這些機會。」

關於本港工業的競爭方面，鄧議員提及的另一項問題是本港內在通貨膨脹。

她說，港督與財政司承認本港的經濟增長全賴出口的增長，但猶未有任何表示說明政府究竟打算採取什麼措施來減輕成本上的壓力，從而恢復價格的靈活性。

她說：「政府似乎採取袖手旁觀的態度，寄望於私營行業需求的下降，藉以減輕壓力。但當然公營方面的需求亦須同時作適度的裁減方可奏效。」

她說：可是，經過將港督施政報告內各項建議的財政問題及現有服務成本日增的情形計算在內後，明年的經常開支預料將會急劇上昇。

她希望政府不要忘記，要確保本港繁榮，就必須好好處理本港的經濟以及政府財政，最重要的是不要令本港永遠失去了靈活性。

鄧議員續說，本港的經濟前景，亦有賴於我們對前途保持信心。

她解釋說：「因此，本港的執政者必須確保他們所採的行動非常明確，因為不明確的行動，在市民看來，是對本港的福利漠不關心的表現，無論市民的看法對與不對。」

她表示，本港有不少市民因英國政府順從共市所施諸本港的貿易歧視政策，而受到莫大的困擾。

她續說，其實，最令本港市民失望與沮喪的，還是英國政府竟對香港存有歧視，要知道英國政府對香港這個社會負有特別責任，但反而去幫助毋須對其負責任的其他國家。

她最後說：「我們所要求英國政府履行的責任，並非要使英國的納稅人增加負擔，亦不是要打擊英國的工業。我們要求英國政府的，是緊記其對香港福利的最終責任。這項責任包括對任何施諸香港的不利貿易政策能挺身而出加以抗拒，因為如果以國際認許的標準來衡量，香港是無法加以抗辯的。」

康復協調委員會
應由一專員主管

非官守議員胡鴻烈博士今日在立法局表示，康復服務白皮書的發表以及協調委員會的成立，對社會工作之進展是一個良好開端。

胡氏認為港督施政報告中所概述之教育、衛生和社會福利方面的進展，將會改善貧苦大眾的生活。

不過胡氏又提出數項建議，以改良各項已擬訂之社會福利計劃。他一方面預祝協調委員會工作順利，一方面則認為需要委任一位專員，負責推行此項艱巨任務。

一位具有專員階級和地位的人士，當能助協調委員會一臂之力，並成為工作上之重心。他說：「以個人作為工作上的聯繫對象，比較以一個委員會或社會事務科屬下一個單位作為聯繫對象容易得多。」

胡氏說康復服務計劃最大障礙之一是缺乏受過訓練的職員。他希望政府能保證優先辦理這項工作，並進行計劃，以儘快解決這個問題。

有關修改公共援助計劃的建議，胡氏強調現在已是政府重新檢討編制津貼指數之方法和實際津貼額的時候了。

他說，我們若要提高個人的尊嚴和使他覺得在社會上有存在的價值，便需要做更多功夫。

他說，積極參與草擬老人和青少年服務的工作計劃的志願團體，對於不久將來所發表的綠皮書，均表歡迎，但他們却担心青少年個人輔導服務計劃的工作範圍尚未夠廣大。

他說：「本人認為有必要發展一項廣泛的工作計劃，以包括所有與青少年服務有關的部門和機構，一如辦理老弱傷殘服務工作所採用之辦法。但他提醒政府在實施社會福利署任何改組計劃之前，應先與志願團體商議。」此外，志願團體還需要有良好的津貼制度，讓它們可以安心預早擬訂計劃。胡氏相信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向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所提出的建議，將有助於解決這項存在已久的問題。

胡氏又建議政府從速考慮將勞工處的地位，提高至「司」級水平，因為該處是一個處理勞工事務的重要部門，過去幾年來為改善工人生活而提出多項勞工法例，此方面的成就極大。

半自願性供款計劃
應以儲蓄方式推行
對工人吸引力較大

王霖議員今日在立法局表示：有關設立半自願性供款計劃，以提供傷病、人壽，甚至小額退休金一事，最好能以儲蓄方式推行，使供款者可以在若干年後，得回部份供款，這樣對一般工人相信會較具吸引力。

王氏指出，中國人對人壽保險的觀念與西方人士不同。雖然我們相信很多人在開始時都願意供款，但過了一段時期，難保不會覺得每月平白失去一筆供款，並不值得。

他認為建議中僱員供款百分之二，實在並不算多。他指出目前很多設有公積金制度之機構，其僱員所供之款項，約在百分之四或五之間。

王氏並建議較有彈性的方法，讓僱員能夠隨其個人意願及家庭的負擔，自訂一個不超過百分之五或不少過百分之二的供款數目，他相信這種方法會較受歡迎。

他同意在一九八〇年才實施此項計劃，以便讓僱主有充份的準備和適應時間。

他續稱：「政府應該特別注意的是，僱主不能因為新工人有意參與此項計劃而不予錄用；而工人方面亦不願因為轉換工作而在保險利益上遭受損失。」

他希望政府能盡早公佈進一步的資料，以便各界人士有機會就該計劃作更詳細的討論和提供意見。

在出口貿易問題方面，王氏詢問政府是否可以考慮從稅制方面鼓勵新工業的投資，例如在五年內不徵收利得稅。

他說：本港鄰近地區在這方便的嘗試，頗有成效，可供香港借鏡。

他認為香港的工業應有較長遠的計劃及投資，着重製造較精美的產品及擴大工業基礎。

王氏說，成立工業多元化委員會發展大嶼山以及為新興工業提供用地的做法，當可應付急切的需要。

在教育方面，王氏支持政府實施九年強迫教育。他認為這比推行五年資助中學教育，更切合社會的實際需要。

他解釋稱：「日本工人平均教育水準較高，所以在發展高度技術性之工業方面有優勢的。」

「如果香港大部份工人最低限度有九年教育的基礎，對香港將來高技術工業的發展，必定大有幫助。」

提高退休年齡建議
受到工人普遍歡迎

梁達誠議員今日在立法局會議席上表示：一般工人，尤其是較低級的政府公務員，都渴望能將僱員通常的退休年齡由現時的五十五歲，提高至六十歲或甚至六十五歲。

他說，假如政府決定實施此項政策，則接近五十五歲的工人由於近年生活水準改善，會認為這是一項較有鼓勵性、使人更有信心和令人滿意的決定。

梁達誠是在立法局週年施政報告辯論會中作以上表示，他並指出港督的演詞受到香港一般市民熱烈歡迎。

有關建議中的供款性僱員傷病人壽保險計劃，梁氏說在缺乏更全面性及更有利的社會保障計劃的情形下，工人們對此計劃的反應大致上是良好的，中年的工人和有沉重家庭負擔的工人尤其贊成。

他說：建議中的計劃，將能協助那些遭受打擊的家庭重新自立，使能渡過艱苦時期。

梁氏補充說：「我可以想像到，這個建議會因而獲得一般工人熱烈支持，並希望能夠在一九八〇年之前付諸實行。」

同時梁達誠亦歡迎減低領取高齡津貼的合格年齡和增加傷殘津貼之措施。

但他說：「雖然這些措施的確使老年人服務向前邁進一步，但仍未達到改善老年人和貧苦無告者之困苦狀況的總目標，因為惡劣生活環境的存在，足以使任何文明社會的聲譽蒙上污點。」

在評論「居者有其屋」計劃時，梁氏說工人們十分希望能夠身受其益，及有資格參加該項計劃，因為住屋對於工人和他們的家人來說，仍是一個主要的問題。

他說：「高昂的生活費用和租金，對賺取工資的人仍是一項重担。對於收入有限的僱員，尤其是需要廉租屋宇但又不符合資格的年青夫婦，更有如百上加斤。」

梁達誠保證，工人們對勞工處長增進工人在社會上的利益和改善其工作條件方面所作出之努力，定會全力支持，因為他們是較為不幸的一群。

他同時亦促請政府適當地擴大及加強勞工處之職權，使能應付急速的發展和成就，而這一切都有賴於該處職員的努力。

在康樂設施方面，梁氏說政府能夠重視提供適當設施以供休憩和從事康樂活動之用，實在值得稱許。

他說：「事實上，我們很快便會感到，這方面的設備有增加的必要，我們盼望政府在提供更多康樂和運動營地、郊野公園和其他戶外設備方面，有更積極的表現。這方面的努力倘若得到成功，對解決種種青少年問題，應大有幫助。」

新界地區諮議會之設立
應以當地居民福利爲重

不宜感情用事或持門派心理

楊少初議員今日在一九七七年週年施政辯論中指出，人們對於在新界各區設立地區諮議會的建議，應理智地加以研究，而不宜感情用事，或抱着門派之分的心理來處理。

他認爲須要考慮的主要問題係該計劃能否造福當地居民，而同時又能顧及原來居民的權益和傳統習俗。

他繼而指出各地區之諮議會和鄉事委員會亦應相輔相成，故他促請政府迅速用清楚與謹慎的字眼，擬訂諮議會的工作範圍，並及早作出宣佈。

他說，由於新界的地區和市鎮各有獨特環境與特色，故政府應就諮議會之工作計劃和成員的組織，與各有關地區之鄉事委員會及居民商討，然後加以個別及詳細考慮。

他表示，該計劃之原則無可非議，對於發展及促進急需之地方性基層領導，有間接幫助。

他又表示聞得政府將改善新界都市化地區設施不足之情形，及顧及新界較小市鎮的各種需求，感到十分高興。

不過他建議此類服務和設施亦應擴展到市鎮以外而人口相當稠密之村落和郊野地區。

關於這方面，他指出今日的新界，仍有不少新舊村落和集居地未有汽車通路，因而阻碍政府爲該地居民提供各種服務。因此，他認爲政府現在應該研究一項詳細的收地計劃，以便建築汽車通路，先行改善這些地區的交通。

楊氏又促請政府特別留意在發展過程中失去根基的人士。他指出其他社會人士可能只顧分享發展的成果，而輕易地把他們遺忘。

他說：「政府應研究每一可行之途徑，務求避免或盡量減少有關居民之損失，並維持他們原有生活水平，而此舉應以原則，而非讓步或同情為出發點。」

楊氏並指出他本人以出任立法局一職為作對社會民衆進一步提供服務的機會。

他說：「我認為整個社會的福利，比較一小撮市民或一個地區的利益重要。但民衆及個人的基本社會、經濟、政治、等權利及優良傳統與風俗，亦應獲得尊重、保護、和防衛。」

辦理教育保險計劃 幫助家長減輕負擔

班佐時議員今日在立法局的施政報告辯論中建議設立一項教育保險計劃。他解釋說，既然初中教育行將免費，教育保險計劃可以協助學生家長，將初中學費儲蓄起來，以便他們的兒女升讀中西和五時，拿來作為學費之用。

班佐時議員說，該保險計劃應由政府辦理。但政府却須確保這計劃得到保險。

根據該計劃，學生家長應按與撤銷的學費數額將全部款項每年分十個月供款。學生家長應按與撤銷的學費數額將全部款項根據該計劃，不論學生將來是否繼續升學，家長應有權於適當時候提取其名下的款項，加上應得利息。

她表示，根據過往經驗，差不多所有家長均為其子女找尋中四與中五的學位。因此，她一方面贊成對中四及中五年級的百分之四十補助學位進行檢討的建議，另一方面則估量私立學校將會繼續存在若干期間。而這些私校自然會收取昂貴的學費。

她指出，取消初中學費對家長來說是使他們減輕負擔，但她提出警告說家長仍有繼續為其子女提供教育的責任。

她又籲請當局將中學教育與班級比例恢復為一點四，小學則恢復為一點二，得採用這些比例的學校，只限於刻正為學生辦理課外活動和將會辦理課外活動的學校。班佐時議員說：「我們必須確保本港學校的教育水準不會因推行免費教育而降低。」

她認為，當局有積極推行強迫教育的必要，而社會事務司則應考慮調動社會福利署家庭服務部若干社會工作人員，去協助教育司署人員執行強迫教育的措施。

她指出，對於需要子女入息幫補家計的家庭，免費中學教育也許未能為這些家庭解決困難，因此，將來社會福利署的社會工作人員與未來的學校社會工作人員必須保持密切聯絡。

關於兒童上小學之前的教育問題，班佐時議員關注兩項情形，第一是曾受訓練的幼稚園教師，目前感到缺乏，第二是教育司署的少量人手不能管理數目眾多的幼稚園。

她指出：「兒童對學校及學習的態度，無疑是在公共屋邨及民房的幼稚園及學前教育中心內養成的。」

她希望目前各志願團體所提出有關定期開設幼稚園師資訓練班的建議，早日獲得當局的同情考慮。

她繼續說：她很高興獲悉社會事務司擔任統籌委員會主席，就學前教育設施進行研究及統籌教育司署及社會福利署在這方面的工作。

關於專上教育，班佐時議員說，具有學歷和是可以造就的學生，竟因大學和理工學院學位不足而被摒於校門外，對於此情形，她愈來愈關注。

她指出，爲了減少申請入學的學生人數，香港大學現時入學試的水準已大爲提高。

她希望香港考試局會審慎研究大學入學試高級程度考試所包括的範圍，並將其與大學課程作一比較。

班佐時議員說：「我們實不能再迫使預科學習那些對他們不適合及無關的課程。」

她說，港督會提及需與新界人士進行更廣泛諮詢，她認爲政府其他部門也應該更深入研究如何改善他們的諮詢機構。

她並舉出教育司署爲例。她說教育司署在修改資助則例時，特別是關於教職員的編制與特殊中學的分級問題，沒有跟有關學校進行週詳磋商。

她促請政府重行檢討這個問題，俾能節省金錢及爲文憑教師提供較多升級機會，因爲特殊學校特別需要這類師資。

有關建議改善公共援助計劃問題，班佐時議員甚表贊同。她認爲此舉當會鼓勵寡婦或體弱的家長盡量供給其兒女接受教育的機會。

她同時認爲應在弱能學生就業輔導工作方面，作進一步發展。

她要求當局在着手改組社會福利署之際，一併認真考慮增加對志願機構的援助。

她說：「政府如果得不到志願機構的協助，顯然是不能夠獨力全面推行所有社會福利工作。這些機構每年都因不知道可否由政府方面獲得所期望的撥款而耽擱了工作。」她建議應有宛似資助則例的制度，使志願機構明確知道他們的責任及可從政府方面獲得的款額等。

多項交通禁制撤銷

運輸署宣佈，九龍與新界多處之交通禁制措施，將由本星期（三十日）起，予以撤銷。

清水灣道與青山道若干段，一度於星期日及公眾假期禁止貨車使用，此項措施將由本星期日上午九時起撤銷。

受影響之道路為：

* 觀塘道與飛鵝山道之間一段清水灣道之東行車道；

* 西貢路與安達臣道之間一段清水灣道之西行車道；

* 沙咀道與杯渡路之間一段青山道（通往九龍及元朗等地之行車道皆包括在內）。

是項禁制於本年五月一日開始實施，旨在減輕夏季大量車輛前往各海灘時所造成之交通擠塞情況。

由同日起，禁止學習駕駛人士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進入荃錦公路之措施，亦予取消。

是項禁制，亦係由本年五月一日起實施，目的在改善荃錦公路之交通。

政府印務局訓練職員
獲聯邦技術基金協助

英國一位知名印刷及設計專家、壁斯將於明（星期五）日抵港，擔任政府印務局之職員訓練事宜臨時顧問。他將在本港逗留大約三個月。

壁斯係由聯邦技術合作基金選派前來擔任此項工作。

在去年他曾在牙買加為聯邦技術合作基金辦理一項短期任務。

壁斯現為藝術家及設計家學會、印刷歷史學會及其他多個學會之成員。

他又曾出版多部著作，包括「基本印刷術」、「字體淺談」及「字體運用」。

他曾先後在倫敦大學之德貝藝術學院及倫敦之中央藝術及工藝學校肄業。除了曾在倫敦印刷學校擔任導師，負責教授學徒及主管級的學生，達六年之久外，他又曾擔任「鄉村生活」雜誌出版經理。在一九五〇至五三年間，他在挪利其藝術學校任副校長，五三年至七四年為布來頓公司視覺宣傳部門主任。在該處，他開始組織有關印刷、排字、攝影、圖表及廣告各科的設計學位課程。

港生活質素提高 女童軍居功不少

教育司陶建今晚稱讚：女童軍協會對提高本港生活質素方面，有實質上的貢獻。

陶氏在女童軍協會香港分會週年大會中說：「各位勞力栽培青年婦女界，使彼等能自立，得人信賴，有責任感及積極參與社會工作。可以說，各位正在改造本港的未來，使其步向美好的一面。」

陶氏謂：組織完善的女童軍正組成一個委員會，負責籌劃另一項五年計劃。

教育司對該會之會員，策劃者及領袖等致賀，同時保證其本人及教育司署將鼎力支持該會。

陶氏表示，彼將致函本港各校校長，邀請彼等協助該會各方面之發展，提供校舍作為聚會場所，同時並邀請各教師，在女童軍運動中，出任成人領袖。

新任政治顧問
明日抵港履新

新任政治顧問章義信（譯音）博士將於明（星期五）日抵港，接替唐樂德之職。唐氏在港服務逾三年，經於上月離港。

章博士於一九五八年加入外交事務部，首先被派往永珍之英國大使館，出任第三秘書之職。他於一九六〇年來港，在香港大學學習國語達三年之久。

一九六三年，他被委任為中國駐北京代辦辦事處第二秘書，至一九六五年，重返外交事務部之遠東部中國事務科工作。其後，他曾出任中國季刊總編輯。

一九七四年，章博士再度加入外交及聯邦事務部，並在倫敦之內閣辦事處工作，直至被任命為香港的政治顧問為止。

章博士現年四十二歲，已婚，有子兩人。

唐樂德被委任為英國駐扎依爾大使，他將於下月抵達該處履任。